●責任編輯：葉衛青 2025年3月20日(星期四) 香港文匯報

傳真：2873 2453 電郵：feature@wenweipo.com 本版逢周一至五刊出

源於奧運

李漢源

能感動觀眾的體育節目

成為一名體育傳媒人，對於很多人來說，這不僅僅是一份工作，更是一種熱情的追求。每當大型賽事如奧運、亞運或世界盃來臨時，這些傳媒人都渴望親臨現場，感受那激動人心的氛圍，彷彿每一位記者都是在追尋屬於自己的朝聖之旅。就像天主教徒期待到梵蒂岡朝聖一樣，這份渴望源自於對體育的熱愛和對賽事的敬畏。

在這些盛會中，大會會設置大型的主新聞中心（MPC）和國際廣播中心（IBC）來支持所有的媒體工作，然而，隨着前來採訪的媒體人數不斷增加，資源卻愈發緊張。以最近的巴黎奧運為例，參與廣播的電視台已達182間，負責廣播的工作人員超過8,300名，連同文字和攝影記者，總人數接近20,000名。這樣的規模讓大會不得不限制當地的採訪人數，讓人感受到競爭的壓力。回想1988年漢城奧運，美國NBC派出1,200名工作人員，而在巴黎奧運，NBC的計劃從原本的2,000名減少到約600名。這背後的原因是NBC在2012年奧運會後決定在康涅狄格州斯坦福設立一個永久性的奧運製作中心，這樣他們就不必每次都在賽事地點搭建大型製作中心，減少了資源的浪費。

當然，科技的進步讓傳輸方式變得更加多樣化，廣播商能夠將數十條頻道的信號傳回本土進行編輯。許多人會問，身臨其境的現場感受和在本土觀看比賽的評論，哪種方式更有魅力？我始終堅信，現場的體驗是無可替代的。那種與觀眾同在的熱情，對每一次比賽的期待，都是電視前無法感受到的。但對於一些大型廣播商來說，他們往往會將大部分工作留在本土，這是一種省錢的策略。但對於小型媒體而言，情況就不一樣了。NBC在巴黎奧運會上製作了7,000小時的節目，雖然這可以節省一些成本，但轉播出來的奧運節目是否能夠吸引觀眾、引發激情，仍然是一個重要的挑戰。節目的包裝則是關鍵所在，如何讓觀眾產生共鳴，這需要媒體人的創意與獨特的表達方式。比賽的內容源自大會的國際信號，但真正吸引觀眾的關鍵在於媒體人的表達手法。這並沒有絕對的對錯，最重要的是能夠打動觀眾的心。

最近，啟德體育園的開幕禮上，製作人選擇了傳統的香港綜藝節目風格去包裝活動。這讓我不禁思考，是否還有其他更具創意的方式呢？或許像奧運、亞運或其他綜合運動會的開幕式那樣，以更具創意的形式呈現，這是香港未來值得期待的方向。

方寸不亂

方芳

「神探」十八歲

麥嘉是香港喜劇演員，他的四邑口音「光頭神探」形象深入人心，近年他鮮有亮相幕前，反而在戲曲活動間中見到他的身影。在香港大學圖書館《風箏不斷綫》新書發布會上，麥嘉讚賞作者鄭文雅學習熱情的同時，喜劇式演繹了他的養生之道。

麥嘉以他四歲的孫仔作引子，孫仔用英語問爺爺幾多歲？爺爺乃老頑童，故意把Eighty尾音拉高八度，孫仔回校答老師問，「爺爺今年Eighteen！」老師以為孫仔分不清英文尾音的高低，於是讓他台上練習eighty二十次！爺爺老頑童，結果玩出火，連累了孫仔受罰，爺爺說來有點心疼哩。

麥嘉倒也不吝嗇，向讀者分享年年eighteen的秘密。第一忘齡論，如果有人問他年齡，他就覺得這話題會提醒他「日子活到頭了」；以後有人問他年齡，麥嘉決定故弄玄虛，「不要這麼大聲問我，這會提醒鬼神來收我皮（帶我走）！」涉及鬼神論，問者一般都會識趣，不再問下去。

長者誰沒有病痛？麥嘉也不當一回事。人家問他有沒有胃病？他則反問：「人有胃麼？沒有胃，即是沒有胃病了！」麥嘉迂迴地避開話題，是否有點掩耳盜鈴？但也是必須的，老朋友碰面就互訴病情，討論吃什麼藥，心情也好不到哪裏去！老友見面為了好心情，所以請勿向麥嘉問候身體狀況。

第二點是意志力，他以「寒背」為例，認為無意識的「寒背」令人增齡二十年，於是他示範無意識「寒背」的老態，再示範昂首挺胸的英姿，喜劇演繹，帶來滿堂歡笑。他為了戒掉「寒背」壞習慣，無時無刻提醒自己「頂天立地」做人，每天步行半小時「挺胸步」，於是成為了習慣，今天不再「寒背」。他自豪說，我能把香煙戒掉，怎麼不能把「寒背」戒掉?!

第三點就是退而不休，學到老活到老。

「生命之線」的分別，在於明亮與昏暗，為什麼有些人活得多姿多采，像鄭文雅好學不倦，豐富藝術素養，活出陽光朝氣；然而有些人把「淡泊名利」掛在嘴邊，對什麼都淡泊，這一生就是「淡而無味」，暗淡無光。他呼籲任何年齡層的人，把握自己的「時光之線」，有什麼想學的就去學，那麼就能達到他現在的心境，年年都Eighteen！

書聲蘭語

廖書蘭

石中英的淬煉與氣概

如果知道石中英的人生際遇，會認為他是一位看事務充滿着矛盾、臉上布滿滄桑的男人。但事實上，他那一副稚氣的笑容，熱誠開朗的性格，很具親和力，一點兒也看不出，他曾是在英國管治時期被無情鞭打過的人。

我相信，他已將那一段打落牙齒和血吞，不堪回首的日子，真的做到了放下、釋懷、原諒，最終走出一條屬於自己的康莊大道，如果沒有一點英雄氣概又豈能做到。

一個16歲的少年犯YP（Young Prisoner），除在警署內遭6個便衣毒打，飲頭髮水外，在感化院內，更因得罪洋籍院長，而遭20多個黑社會少年圍着他拳打腳踢，徒手洗廁所等等，受盡折磨與羞辱。而他犯了什麼罪？不是殺人強姦、不是吸毒運毒，是愛港愛祖國。在英國管治時期，自己只是一粒鵪鶉蛋，仍堅定地愛自己祖國的少年，這也足以讓英國人看見香港仍有一批無畏無懼的愛國少年。

面對波瀾壯闊的時代，每一個人都無可避免地沾上了邊，而石中英不僅僅沾上了邊，還被捲入了這個大時代的洪流。

本名楊宇杰，後改名楊向杰，別名阿咩，筆名石中英，有人說這個筆名有中有英，中國在前英國在後，而我的理解是，石頭有吸收天地精華、蘊藏豐富的玉石，最好的玉石之一叫石英，取名石中英寓意來自天地間破石而出的石英，一塊經過天地風雨淬煉而成的玉石。

作為楊家長子嫡孫的阿咩，說他是含着金湯匙出生的西關大少，一點也不為過。童年時，他家有兩個傭人，一個稱他為大官，一個稱他為大少爺。阿咩的父母同是穗港兩大商賈望族之後，祖父楊依平畢業於香港皇仁書院，返回廣州，加入美資旗昌洋行，成為廣州十三行的買辦，代理中國當時尚未流行的電風扇，所以楊家深受美國文化影響；其母一樣出身名門大族，民族資本家之後，外祖父創辦何世昌藥廠，造出「小兒百寶驚風散」、「極品蔘茸白鳳丸」，受何東邀請參與創辦東華東院，並出任東華醫院的首總理，督建東華醫院，直至落成開業。然而，在同是資本家的家族裏，卻有幾個追求無產階級革命的紅色兒女，阿咩的母親就是其中之一。

阿咩從小熱愛文藝，尤其喜愛陸游的詩，童年生活在父母親因意見不同而爭吵不休的環境下，父親崇美，母親親中，阿咩思想也漸受母親的影響，成為紅色少年。一個16歲的少年，在反英抗暴又稱六七暴動的浪潮中，由於在寄居同學家的大坑木屋裏編印傳單，下山的時候還沒來得及派送，已經被警察捉進了警察局一陣暴打，由於他堅持不認罪，認為「愛國無罪，抗暴有理」「粉碎奴化教育」，得罪了感化院院長，16歲便被送進了赤柱監獄。

石中英說，我的堅強完全是被揍出來的，愈是揍我，我愈會告訴自己，我並沒有錯，我是對的，我像刺猬一樣，遇到危險，就全身收縮伸出刺針來保護自己。石中英給自己寫了一副對聯，「為了忘卻而回憶，冀盼放下而求索」。香港已回歸祖國，他不想再讓仇恨折磨餘生。他勇敢地面對當年的不堪，並且做到了「你若打我不死，我必將因此而強大」。他是一個大時代的見證者也是參與者。石中英卻說：「我只不過是這咆哮大海中一滴飛濺的水花。」

●石中英（左）贈書《英氣》給陳浩泉（加華作家協會會長）。 作者供圖

百家廊

爺爺的酒海

彭輝

人到中年，聞到酒香就會想起爺爺，更會想起他的酒海。

爺爺的人生經歷頗為豐富，當過短工、挖過煤、還是大梁山一帶的挑夫，把糧食挑到長江碼頭，又順帶為商販捎回各式貨物，直到解放後才在老家當上了莊稼漢，還是半個石匠師傅。像他這樣幹重體力活的人，一般很能喝酒，屋後的王幹爺就能喝下1斤老白干，然後在田埂上晃晃悠悠地行進半小時，把院子的一群老小逗得哈哈大笑，這也成了爺爺遇酒小酌的理由——不丟那個臉。就是這樣一個不嗜酒如命的爺爺讓我們知道有一種器物叫酒海。爺爺雖然沒有進半天學堂，但記性特別好，在外闖蕩時所聽的評書、故事基本上能娓娓道來，什麼薛仁貴射張口雁、穆桂英破天門陣，小孩聽了會自製竹箭，或者幻想有根降龍木。

一天午後，爺爺見我們沒有睡覺，便眉飛色舞地給我們講起了一則武松的故事，壯士武松把蔣門神的小妾逮住，一手摟腰一手揪髮將其從櫃枱上提出來，輕輕一拋，就把那女人扔到了酒缸裏，撲通一聲，濺得酒氣滿屋。見有店裏的夥計和酒保幫忙，也三下兩下把他們丟進酒缸。大家滿臉疑惑地叫道：「在吹牛，在吹牛，哪有裝得下人的酒缸？」爺爺神情自若地說：「你們沒見過世面，裝好幾個人的酒缸都有，那叫酒海。」大家被爺爺的淵博知識徹底折服了，也知曉了有酒海這個東西。

上學有了字典後，才知道真有「酒海」這個詞語，用來形容一種大型的盛酒容器，因盛酒量多，故稱「海」。我根本沒見過有那麼大的酒缸，但這個詞語不時從爺爺、奶奶嘴裏冒出，就是有親朋好友來作客的時候。那些年農家的飯菜自然不能表達主人家的熱情，一聲「把酒海搬出來，喝個夠」，瞬間化解了其中的尷尬。我們家那陶製的酒缸能裝上50斤白酒，在當時也算比較大的盛酒容器了，賦上酒海的稱呼，足以讓酒量小的望而生畏，讓酒量大的一醉方休了。掀開蓋子，用竹子做的酒筒盛出來倒在土碗裏真有些豪爽之氣。小孩子是最喜歡從酒海裏盛出美酒招待客人了，大人喝着酒談天論地，從黃道吉日到莊稼收成，一個雞爪也能飲下半碗酒，而我們則乘機瘋狂地吃菜，享受這有客才會有的佳餚。

歡飲達旦後，一看酒海已沉下去好幾寸了。次日，爺爺準會到七八里外的酒坊打酒把它滿上，無論是酷暑還是寒天。我也曾問爺爺為什麼這樣做，他說：「無酒不成歡，家裏沒啥像樣的東西拿出來招待客人，讓他們把酒喝好也是一種禮貌。」聽奶奶說：「如果我是個閨女，爺爺就會買個大酒缸，比酒海還大的酒缸，裝滿埋在土裏，等我出嫁了挖出來招待客人。」把我樂得前俯後仰，後來才知道這就是有的地方所說的「女兒紅」。

爺爺的酒海讓他在村上引以為傲了好幾十年。因為山灣裏的泉水甘洌，村上辦起了高粱酒廠這一集體經濟，村裏人見識到了爺爺所說的酒海，那酒缸能裝上600斤酒，敞口的酒缸裝個壯年男子毫無問題，一排排擺在倉庫裏顯得蔚為壯觀，我家的酒海相比之下就是小巫見大巫。有愛好喝酒客人來了，爺爺還會把他們帶去參觀，證實他所說屬實，說還有更大的酒海。當然，開飯前，他依舊用洪亮的聲音吆喝到：「把酒海搬出來，喝完了就到頗下酒廠去買，我這酒海比不得村上的，但客人海量，主人更要有海樣的熱情。」聞言後，大家喝酒更有樂趣了。

爺爺去世快20年了，倘若健在又有此盛宴，我也一定會補上兩句「就花枝，移酒海，今朝不醉明朝悔」來營造氛圍。

翠袖乾坤

連盈慧

未來服裝新設計

近一兩年外出，看到過路男女衣着，已難知道到底現在流行什麼款式了，不是嗎？最明顯是某年男男女女時興喇叭大褲腳時，滿街都見大喇叭；某年時興臘腸窄腳褲，滿街都見臘腸褲，現在大喇叭窄腳褲都可以同時看到了，甚至有長到拖地、有緊包到布與皮骨相連三個骨的。其次小衣領大衣領，也曾經在不同時代分別流行過，現在大小衣領也混雜了。

不知是時裝設計師已捉摸不到現代人品味，還是長短闊窄已不再玩出什麼新花樣，除了為表演派小眾設計只宜在私人場合的天橋舞台行幾個圈而後消失的「一時之裝」，已不見在公共場合示人，大概現代人對衣服潮流這玩意已經移情到對手機款式的興趣了。

現在中老年人穿衣只隨個人喜愛的款式，也不怕人說合不合身份，所以爺爺嘛嘛花花綠綠我行我素，千禧年出生的穿上世紀八十年代時裝服飾也不怕人笑老套。

其實不見潮流也是一種海納百川之美，當你知道潮流服裝過後失去的「美感」成為笑話時，這也未嘗不是審美觀的進步。

當時裝設計到了再難有新意之後，服裝會演變成怎樣？不妨作以下的狂想：50年後大概不必多穿衣服，以今日AI發展步伐之神速，到時候一定有今日出生的未來科學奇才，發明只須穿着一件無須更換和洗滌的AI上衣，此衣已不是今日所見的織物，那時蠶絲尼龍不復存在，因為全人類已進入以昆蟲為主食的新年代，蠶蟲成蛹後與豬、牛、魚、羊、雞等動物為人類五臟平等服務，蠶絲亦非用來製衣，此衣雖然輕薄如蠶絲，但是製自另一科學元素了（此元素之神秘粒子今日仍未發現），無害健康而又經久不壞，衣上附設鍵鈕，按鈕後便如四川變臉一樣更換款式顏色，以及調節溫度，省去寒暑換季的麻煩，有了此一件萬變上衣，就不用添置大型衣櫃儲存，穿衣豈不成為未來人類的樂趣。

●狂想也可能成眞。 作者供圖

琴台客聚

伍呆呆

香似玉京來

我自小喜歡種花，尤其喜歡各種「香艷」的花，香氣撲鼻而顏色鮮艷，嗅之沁人心脾，觀之心曠神怡，便是種花最大的樂趣了。白色的花兒也是我喜歡的，白玫瑰、白梅花、白茶花、白玉蘭、白百合……甚至半白半黃的金銀花，還有花中隱士——線柱蘭等等，在一片聖潔的白色花兒裏，我亦有自己的偏愛：梔子花。

梔子花雖是白色的，卻也被稱為「黃梔子」。去年底搬到新屋，種花的面積從200平方米的別墅花園換成了僅2平方米的小陽台，我照舊在小陽台種下了兩棵梔子花。到了陽春三月，氣溫逐漸升高，其它花兒爭先恐後地綻放，梔子花亦「唔執輸」，冬天積蓄的花苞經過幾個暖洋洋的太陽天之後，便一朵朵地開了起來，陽台到室內的空氣中都飄着幽幽的香。

古人也有許多喜歡梔子花的，因此留下了許多讚美梔子花的詩詞，這些詩詞裏有許多寫到了梔子花的味道。唐人劉禹錫寫「色疑瓊樹倚，香似玉京來。」宋人楊萬里寫「孤姿妍外淨，幽馥暑中寒」，同是宋人的劉過寫「地卑山近征衣潤，不費熏爐一炷煙。」旁的是餘音繞樑，到了梔子花這兒，大抵就成「餘味繞樑」了，詩人的句中都縈繞着花香。

在吃貨的認知裏，但凡香味濃郁的花朵都是能吃的，梔子花也不例外。如今在花卉市場買回的花，養的第一年是不能吃的，花農為了讓花開得多而美，設法改變花的基因，化學肥料一樣不少地用在花身上，就算是幼小的花苗，也要養護一年，到了第二年，它身上的化學肥料代謝完，再開花，就可以吃了。

我小的時候是不用擔心花朵裏的化學肥料的，那時隨父親住在粵北山區，春天一到，漫山遍野開滿各式各樣的野花，梔子花便是其中之一。山裏的梔子花是古老的單瓣花，每一株都開得密密麻麻，白色的花朵幾乎覆蓋了樹身上的綠葉，南北朝的皇帝文學家蕭綱因之在他詠梔子花的詩中寫到「疑為霜裏葉，復類雪封枝。」我把梔子花連枝一起折回家，將父親喝空了的大大小小的酒瓶子裝上水，插滿花，擺在屋子的各個角落，花香能伴隨全家人，從初春香到夏末。

採下的梔子花便換着花樣地吃，焯水後清炒、涼拌、炒雞蛋、炒肉絲，無論將它做成怎樣的吃食，入口，它都是爽滑細膩的，帶着淡淡的清香。採回的花兒多了，便趁着夏天氣溫高，放到大太陽底下曬上幾天，一直將雪白的花瓣曬成淺褐色，乾得有些發脆了，再收起，等到秋冬，取出來和大米一起熬粥，粥水裏清香四溢的梔子花香，又能把人帶回花開的時節。

「黃梔子」其實是指梔子花的果實，它的果實不是金黃色便是橙黃色，到了秋天，滿樹的黃像是掛了一盞盞倒立的宮燈，摘下泡水喝，能清熱解毒，泡出的湯水金黃透亮，比許多茶湯看來更加賞心悅目。

父親在粵北時自己動手做木傢具，傢具做成，他不買油漆，上山採了黃梔子，磨碎，取它的汁液代替油漆，原木的傢具便成了淺淺的黃色，比油漆髹過的更好看，還不用擔心甲醛。後來讀書，才知道黃梔子是秦漢以前應用最廣的黃色染料，據《漢官儀》記載：「染園出梔、茜，供染御服。」這一下就感覺父親做的土裏土氣的桌椅都變得高貴起來了。

夜色中聞到梔子花的香，便想着，明日定要摘幾朵煮了吃，無論如何也不要辜負了春天的味道。

欣有靈犀

王欣

愛和善意的傳遞

看着孩子們漸漸長大，和他們相處的過程中，總會發現自己小時候的影子，孩子的天真爛漫或是執拗調皮，總能喚起自己孩童時的某些回憶。孩子們非常黏我，每天傍晚回家，他們都會緊緊黏着我，或是像「跟屁蟲」一樣，讓我跟他們一起做各種事情。

而在我小時候，我卻是外公的「跟屁蟲」。像我們這一代「80後」，很多人都是跟着祖父祖母一輩生活，而祖父母通常都會被標籤為「溺愛」第三代，捧在手裏怕掉了，含在嘴裏怕化了，於是我和眾多「80後」一樣，在外公的「溺愛」下成長，好在沒有變成「紈絝子弟」。

回憶中，外公總是抱着我去家門口的小賣部，任我點，我指向哪個零食，他就買哪樣。那個年代，物質並不是很豐富，誰的零食多，就證明誰在家「受寵」。我調皮起來，把家裏的碗碟打爛，也沒見他對我紅過一次臉，我自己倒是先大哭，怕被大人責罰。記得有次把外婆最喜歡的瓷碗打爛，我嚇得躲起來哭，外公找到我，把我抱起來，笑着說：「碎碎（歲歲）平安啊！」

5歲前，我經常在外公家過夜，睡在外公和外婆中間，睡覺前，外公會給我唱兒歌哄睡。清晨，我醒來看不見他，會哭鬧：外公！外公！他立刻從廚房那邊大聲的回應我：哎~哎~拖着長長的鄉音，聽到外公的回應，我便有滿滿的安全感，不再哭鬧。模糊的記憶中，客廳裏暖黃的燈光投射到臥室，我看着外公牆上的畫，又迷迷糊糊地睡着了。

外公幾乎沒有對我發過脾氣，見到我時，都是滿臉的笑意，所以我特別願意跟外公待在一起。以至於上了中學，我還要求每周要在外公家睡一晚。小孩子都是有靈性的，跟誰在一起舒服、有安全感，才會願意待在那人身邊。我每次想到自己跟孩子的關係，我就暗暗發誓，不能做一個冷漠的大人，要讓孩子感知到你的愛和善意。所以孩子們才願意黏着我，跟我在一起做各種事情。

外公已經離開這個世界，但他留給我的回憶全是溫暖和支持，他教會了我要做一個內心善良、溫柔的人。每當我面對孩子們，就會想到外公對我的耐心和接納，我也應該把這份耐心和接納傳遞給孩子們，數十年後，我希望我的孩子想起我時，回憶中也全部是媽媽給他們的溫暖和支持，並將愛和善意永遠傳遞下去。